附件1：

关于变更副理事长的建议

各位理事：

吉林省房地产业协会四届一次理事会上，长春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保利（长春）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铁岭分公司当选为副理事长单位。长春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林曈、保利（长春）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黄仕银、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铁岭分公司东北区总经理王正当选为副理事长。

现长春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来函，提出林曈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副理事长，改由现任总经理徐欣担任，同时林曈担任的理事、常务理事职务一并变更为徐欣；

保利（长春）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来函，提出黄仕银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副理事长，改由现任总经理刘志刚担任，同时黄仕银担任的理事、常务理事职务一并变更为刘志刚；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铁岭分公司来函，提出王正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副理事长，改由现任东北区总经理李奎担任，同时王正担任的理事、常务理事职务一并变更为李奎。

提请理事会审议。